

附件2: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7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标段: FJ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1)具备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 (2)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则联合体资质按以下原则确定: 若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 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 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通过广东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标段：FJ

财 务 要 求
(1)企业净资产（总资产-总负债）不少于20000万元人民币； (2)营运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不少于20000万元人民币； (3)最近三个年度的平均营业总收入不少于200000万元人民币； (4)最近三个年度至少有两年盈利。

注：1、企业净资产、营运资本均按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计算得出。

2、近三年指2019、2020、2021年，以投标人提供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为准，包括财务报表说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其财务能力以所有成员（含牵头人）合并计算为准。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FJ

业绩要求
近5年内，完成过： 建筑面积累计25000m ² 以上的房建工程施工。

注：1、本附录所要求的业绩仅限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业绩。

2、“完成过”指工程已完工并通过交工（或一次性竣工）验收，且经交工（或竣工验收）委员会的评审，工程质量等级达到合格的新建项目。

3、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业绩的资格审查条件和加分条件（如有）的认定原则如下：联合体牵头人业绩和联合体成员业绩可合并计算。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FJ

信 誉 要 求

在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含无最新年度而上一年度有信用评价）中，信用等级未被评为D级；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年度的全国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D级。

注：注：1、信用等级确定原则遵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2款的规定（本项目信用等级类别统一采用房建工程类别）。

2、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

通过广东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生成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

标段：FJ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项目经理	1	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至少5年工作经验，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建筑工程专业，建造师注册单位必须为投标申请单位，不含临时资格证书），持有有效的交通主管部门或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证书）。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项目经理备选人	1		
项目总工	1		
项目总工备选人	1		

注：1、资格要求的人员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均应在投标人所在单位，否则视为无效。

2、5年或10年工作经验以简历表中填写的为准。

3、公路相关专业是指：路桥、桥梁、公路、道路、公路与城市道路、道桥、隧道、桥隧、交通、城市道路、城市桥梁等相关专业；建筑工程相关专业是指：建筑、工民建、房屋建筑、建筑装饰、结构、给排水、暖通等相关专业。

附录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标段：FJ

序号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1	质检工程师	1	工程师，至少5年工作经验，至少3年从事类似工程施工经验。
2	计划工程师	1	工程师，至少5年工作经验，至少有负责3年类似工程的经验，具有住房与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或交通运输部颁发的甲级造价工程师证书或一级造价工程师。
3	结构工程师	1	工程师，至少5年工作经验，至少3年从事类似工程施工经验。
4	电气工程师	1	工程师，至少5年工作经验，至少3年从事类似工程施工经验。
5	给排水工程师	1	工程师，至少5年工作经验，至少3年从事类似工程施工经验。
6	建筑工程师	3	持有建筑工程类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或具备中级职称的专业工程师，至少5年工作经验，至少3年从事类似工程施工经验。
7	测量工程师	1	工程师，至少5年工作经验，至少3年从事类似工程施工经验。
8	暖通工程师	1	工程师或以上，5年以上房屋建筑工程暖通工作经验。
9	环保工程师	1	工程师或以上，5年以上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环保工作经验。
10	财务人员	1	会计师，至少5年工作经验。
11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C类证书，具有3年类似工程工作经验。此数量为最低要求，申请人中标后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7年第25号）的有关要求配备足够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2	资料员	1	资料员，至少2年类似工程竣工文档编制工作经验。

注：1、表中所要求人员须按投标文件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中标人在进场前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的人员。

2、投标人中标后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应按照交通部《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5 号)的要求执行。招标人可根据项目的工期和进度，按规定设置最低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数量要求。

3、业主有权根据标段的工程特点、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情况要求增加相应的人员，由此不存在索赔问题。

附录7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

标段：FJ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功率及容量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备注
1	挖掘机	≥1.0m ³	台	2	
2	灰浆搅拌机	200L	台	2	
3	双卧轴强制式混凝土搅拌机	≥500L	台	3	
4	柴油发电机	≥125kw	台	3	
5	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机	≥38.66KW	台	8	
6	全站仪		台	2	
7	水准仪		台	2	
8	砼塌落度仪		台	2	
9	砼臂架泵车	≥36m	套	2	
10	混凝土运输车	6方及以上	台	6	
11	汽车吊	≥25T	台	2	
12	装载机	≥2.0m ³	台	2	
13	钻孔灌注桩施工桩机	冲击、反循环、旋挖	台	9	每种规格型号各3台
14	预制管桩插打设备（静压及柴油锤）	静压机其静压力不小于300T；柴油锤5T及以上	台	6	每种规格型号各3台
15	数控钢筋弯曲中心	弯曲能力为钢筋直径6~32mm	套	1	
16	钢筋笼滚焊机	最大能加工直径φ32mm的高强度螺纹钢	套	1	
17	洒水车		台	1	
18	工地试验室		座	1	
19	塔式吊机	QT—40D	台	4	
20	汽车吊机	加藤16T以上	台	3	

21	三轮静压压路机	18t以上	台	2	
22	打夯机		台	3	
23	钢筋切割、弯曲机		台	6	每种规格型号各3台

注：1、招标人将在合同谈判阶段要求中标人按照本表的最低要求填报为本标段配备的主要设备，在经招标人审批后作为投入本标段的主要设备且不允许更换。招标人有权根据标段的工程特点、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情况要求增加相应的施工设备，由此不存在索赔问题。

2、表中所要求设备须按投标文件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中标人在进场前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的设备。

通过广东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生成